

十二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包头铁道职业技术学院（单位名称）的包头铁道职业技术学院采购教务管理系统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教务管理系统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北云在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571.1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60.1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北云在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8月15日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